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於香港或其他地方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自願性公告

附屬公司於中國公開發行擔保公司債券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三日、二〇一八年二月十四日及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廣州市城市建設開發有限公司(「發行人」，本公司擁有95%的附屬公司)，建議公開發行本金總額最高為人民幣7,000,000,000元的擔保計息債券(「二〇一八年公司債券」)。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中所界定的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首期公司債券(「首期公司債券」)的基礎發行規模為人民幣800,000,000元及可予超額配售不超過人民幣700,000,000元。首期公司債券將分為兩個品種：(i)三年期固定票面利率的首期公司債券(「品種一債券」)；及(ii)五年期固定票面利率的首期公司債券(「品種二債券」)，而發行人可選擇於第三年末調整票面利率。此外，於第三年末：(a)發行人有權贖回品種二債券；及(b)品種二債券持有人有權向發行人回售品種二債券。

首期公司債券已獲得信貸評級機構中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的「AAA」信用評級。

發行人將於簿記建檔後釐定品種一債券及品種二債券的票面利率。發行首期公司債券的所得款項將用於償還公司債務及利息。有關發行首期公司債券的進一步資料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刊載。

由於首期公司債券發行可能或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林昭遠(董事長)、林峰、李鋒、陳靜及劉艷

獨立非執行董事：余立發、李家麟及劉漢銓